

证券代码：600825

证券简称：新华传媒

编号：临 2019-009

上海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保持上海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，董事会拟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（含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）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 2019 年度的审计报酬。

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参加本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9 人，其中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日